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、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、2021 年 1 月 16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将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委托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开始购买公司股票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22 日